

申港证券申耀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3 年第四季度资产管理报告

报告期:2023 年 10 月 0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管理人: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托管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 管理人履职报告

本报告依据《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制作。

本报告由管理人编制，管理人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资产管理计划托管人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本报告相关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资产管理计划资产，但不保证资产管理计划一定盈利。资产管理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报告期间，委托资产未发生任何挪用或损害管理财产、受益人利益的情形，符合本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及有关监管规定。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资产管理计划相关信息。

本报告中的内容由管理人负责解释。

§ 2 产品概况

资产管理计划名称	申港证券申耀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备案编码	SZY673
成立日	2023 年 05 月 12 日
成立规模	72,358,757.23 元
报告期内参与份额	12,361,628.61 份
报告期内退出份额（含份额扣减）	-
报告期末份额总额	187,337,832.73 份
资产管理人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托管人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表现

3.1 报告期内本计划业绩表现

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为 211889094.75 元，单位净值为 1.1311 元，累计单位净值 1.1311 元。

3.2 投资经理简介

管理人指定本集合计划的投资经理为：程杨，冯洁莹，张旭。投资经理简介如下：

程杨先生，北京理工大学工学硕士。曾任职五矿证券固定收益部债券交易员，申港证券资产管

理部投资经理助理、交易员、研究员。具有丰富的固定收益市场投资研究经验，擅于自下而上跟踪市场获取信用风险溢价。

冯洁莹女士，清华大学经济学学士。曾从事海外衍生品的投资交易，以及国内固收类证券及衍生品策略的研究和交易，先后任职于交易、研究、投资等岗位，从业时间超过 10 年，在产品设计和投资交易领域具有丰富经验。

张旭先生，历任农商行债券交易员，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原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投资经理助理、投资主办人，硕士研究生学历。具有多年固定收益市场投资分析经验，擅长对市场主体的信用风险把握，同时对宏观经济、货币政策有深刻的理解和认知。

以上投资经理均不存在兼职情况，具备基金从业资格并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注册，最近三年未被监管机构采取重大行政监管措施、行政处罚。

3.3 报告期内本计划投资工作报告

3.3.1 报告期内本计划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四季度债券市场主要可以分为四个阶段：

第一阶段（10月初-10月中旬）特殊再融资债供给扰动，债市承压，曲线熊平。9月26日，内蒙古特殊再融资债成为本轮化债行情的开端，10月各省陆续公布计划，超预期债券供给扰动叠加央行稳汇率需求，资金面持续紧平衡，债市收益率不断上行，短端利率受制于资金面上行幅度相对更大；第二阶段（10月下旬-11月上旬）1万亿国债增发落地与跨月后资金面改善，叠加“大行缺负债，小行缺资产”在微观结构层面的支撑，利率震荡下行；第三阶段（11月中旬-11月底）稳增长预期发酵、增发国债发行供给扰动叠加监管防资金空转基调，债市收益率曲线熊平变换。稳增长预期频繁扰动，政府债供给压力增加使得资金面再度收紧，叠加央行关注资金空转现象，债市承压，短端利率相较于长端利率上行更多；第四阶段（12月以来）重要会议落地，银行存款利率下调，债市收益率继续下行，特别是进入12月中上旬，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是市场关注焦点，市场经历了会议前的震荡期，以及会议落地后的做多情绪升温期。

申港证券申耀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短久期的城投债为主，通过适当放大杠杆，赚取套息收益，并择机参与波段交易。目前整体仓位保持在 100%-150%间的水平。

3.3.2 本计划未来投资展望

对于后市，申港证券申耀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信用债投资思路不变，继续维持短久期的城投债作为主要持仓，在稳定杠杆套息的策略下，适当参与波段交易。

§ 4 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组合报告

4.1 报告期末本计划资产组合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市值（元）	占总资产比例
------	---------	--------

银行存款	1,324,879.80	0.59%
清算备付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股票投资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券投资	222,865,152.13	99.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券投资_资产支持证券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基金投资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投资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他资产	191.38	0.00%
合计	224,190,223.31	100.00%

注：本报告中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总资产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4.2 报告期末市值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前五名证券明细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	市值（元）	市值占净值
133335	22 美晨 01	150,000	14,982,000.00	7.07%
151571	19 红腾 01	103,500	10,265,130.00	4.84%
252050	23 寿远 01	100,000	10,237,000.00	4.83%
177591	PR 遵旅 04	120,000	10,189,200.00	4.81%
182642	22 郓城 02	100,000	10,154,000.00	4.79%

4.3 报告期末本计划股指/国债期货投资情况

4.3.1 本计划股指/国债期货投资目的

本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计划不涉及股指/国债期货投资。

4.3.2 总体风险情况

无

§ 5 费用的计提基准、计提方式和支付方式

5.1 管理费的计提基准、计提方式及支付方式

管理费费率为 0.6%/年。

每日管理费计算方法如下：

$$T = E \times 0.6\% \div 365;$$

T 为每日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

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度支付。

5.2 托管费的计提基准、计提方式及支付方式

托管费费率为 0.01%/年。

每日托管费计算方法如下：

$$T = E \times 0.01\% \div 365;$$

T 为每日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

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度支付。

5.3 资产管理人业绩报酬的计提基准、计提方式及支付方式

5.3.1 业绩报酬的计提原则及提取频率

(1) 本集合计划将在两种情况下计提业绩报酬：

①是投资者申请退出（含临时开放期的退出）或本集合计划终止清算时提取；②是收益分配时提取；

(2) 按份额持有人每笔参与份额分别计提业绩报酬；

(3) 当投资者申请退出或本集合计划终止清算时，业绩报酬从投资者退出或清算金额中扣除；收益分配时，业绩报酬从投资者收益分配金额中扣除，收益分配金额应当覆盖业绩报酬；

(4) 份额持有人退出或本集合计划终止时，业绩报酬对应按照份额持有人退出份额和本集合计划终止时持有份额计算。如退出份额为某一笔持仓份额的一部分，则该退出份额单独核算业绩报酬，而该笔剩余份额不受影响；

(5) 业绩报酬提取应当与集合计划的存续期限、收益分配和投资运作特征相匹配，从收益分配金额中提取业绩报酬的频率不得超过每 6 个月一次。

5.3.2 业绩报酬的计提方式

在业绩报酬计提确认日，管理人计算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日（若上一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日不存在，则初始募集期认购的以本集合计划成立日为上一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日以及上一业绩报酬计提确认日；存续期申购的以参与申请日为上一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日，以参与确认日为上一业绩报酬计提确认日；红利再投资参与的以红利再投日前一日为上一业绩报酬基准日，以红利再投日为上一业绩报酬确认日）到本次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日的年化收益率 R，若年化收益率 R 小于或等于计提基准 r（8%），则管理人不提取业绩报酬；若年化收益率 R 大于 r，则管理人对超出部分按 40%的比例累进提取业绩报酬。

5.3.3 业绩报酬的支付方式

由管理人向托管人发送业绩报酬划付指令，托管人据此计提应付的管理人业绩报酬，于收到划付指令后在 5 个工作日内从集合计划资产中将计提的业绩报酬一次性支付给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 6 投资收益分配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计划未进行收益分配。

§ 7 运用杠杆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计划的杠杆使用范围为 105.79%-114.05%，本报告期末，本资产管理计划总资产占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105.81%。

§ 8 投资经理变更、关联交易等涉及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

本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计划未发生重大事项。

§ 9 关联方参与情况

本报告期末，董事、监事、从业人员及其配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共持有份额为 5,043,865.91 份，合计金额为 5,703,099.18 元。

§ 10 信息披露的查阅方式

10.1 备查文件

- 1、《申港证券申耀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 2、《申港证券申耀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产品说明书》；
- 3、《申港证券申耀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
- 4、《申港证券申耀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风险揭示书》；
- 5、报告期内申港证券申耀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在指定网站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6、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0.2 查询方式

网址：<http://www.shgsec.com>

信息披露电话：021-80229999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任何疑问，可咨询管理人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